

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 函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陳世雄理事長

地址：台北市濟南路1段3-1號602室
聯絡方式：電話：02-23588088
傳真：02-23588089 承辦人：田先生
E-mail:1y11108a@ly.gov.tw

發文日期：102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立建（甲）字第1020238號
速別：最遠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乙份

主旨：有關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等八大公協會建議 貴部採納 7
月 29 日舉辦之二代健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1 條共同擬訂
會研討會會議之結論與建議一案（如說明），請 查照辦理
惠復。

說明：

- 一、依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102年9月4日臺藥會字第211號等公協會致本人函辦理（如附件）。
- 二、請 貴部依附件說明一至說明四之結論與建議逐項函覆本國會辦公室及說明辦理進度，並副知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等八大公協會。

正本：衛生福利部

副本：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陳威仁理事長、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蘇東茂理事長、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蘇游常焜理事長、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陳世雄理事長、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梁明聖理事長、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李榮煌理事長、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楊志平理事長、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王瞬睦理事長

立法委員 劉建國